



中国“绿色奇迹”助推全球变绿

——代表委员眼中的中国生态文明建设

2018年——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

2019年——持续抓好国土绿化、防沙治沙、水土流失治理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这是政府工作报告对去年生态文明建设成果的总结,以及对今年保护修复生态系统工作的安排。

“成效显著”体现在哪里?生态环境怎么进一步改善?引发代表、委员热议。

为全球植被增长做出巨大贡献

上个月,美国航天局根据卫星数据进行的一项研究成果表明,全球从2000年到2017年新增的绿化面积中,约四分之一来自中国,贡献比例居首。在中国的贡献中42%来自植树造林。

“美国航天局的资料和数据与我国开展的森林资源清查结果吻合,充分反映了中国为全球植被增长做出的巨大贡献。”全国政协委员、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局长张建龙说。

40年前,“三北防护林工程”开创了我国生态工程建设的先河,迄今累计完成造林保存面积3014.3万公顷,在我国北方筑起了一道“绿色长城”。此后,我国又相继启动实施了一系列重大生态工程,天然林保护工程、退耕还林工程、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为中华大地绿色版图不断扩容发挥了重要作用。

据国家林草局最新数据,全国森林覆盖率已增至21.66%。更为引人注目的是,中国造出了全世界面积最大的森林——人工造林保存面积达0.69亿公顷。在全球森林资源持续减少的背景下,中国森林面积和蓄积量持续双增长,成为全球森林资源增长最多的国家。

绿色也来自青青草原——

“我们实施了草原保护与修复工程,禁牧113万公顷,治理沙区16万公顷,草原植被盖度升到74%。”说起草原生态保护,全国人大代表、内蒙古呼伦



汽车行驶在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东坑镇新建村的道路上。陕西省开展的天然林保护工程和全面治理荒漠化行动,极大改善了毛乌素的生态环境,也使沙漠南缘的陕西省榆林市实现从“沙进人退”到“绿进沙退”的转变。

贝尔市委书记于立新如数家珍。

国土绿化步伐全面加快

一代一代人的接续奋斗,推动生态文明建设不断取得成效。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引下,我国进一步加大生态

文明和国土绿化建设力度,“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日益深入人心,生态文明顶层设计和制度体系建设加快推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13年至2018年,全国完成造林0.4亿公顷,森林面积达2.15亿公顷;国家储备林制度初步建立,建设和划定国家储备林318万公顷;草原生态环

境持续恶化势头得到遏制,综合植被盖度超过55.7%;启动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等试点,荒漠化、沙化土地面积持续缩减……

一片片绿色浸染着黄色,一片片林草改变了沙区的模样。全国政协委员、甘肃省治沙研究所知识产权办公室主任马全林,就是这一巨变的见证者。

“在毛乌素沙漠一些曾经风沙肆虐的村落,如今想找到流动沙丘都不容易了。”他感慨万千。“既要通过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精准治沙,改善沙区生态环境,也要通过培育沙区经济作物,带动群众发展生态产业,实现脱贫致富。”他说。

绿色带来满满获得感的故事,同样发生在东部地区——

山东省沂南县铜井镇两泉坡社区党总支书记李树睦,是来自沂蒙山区的全国人大代表。他说,通过发展林果产业,绿色不断增多,不仅给荒地盖上了“绿被子”,还鼓起了群众的“钱袋子”,这是老乡们重要的幸福来源。

上下同心共绘美丽中国

惊蛰已过,绿意萌动。人们陆续走出家门挥锹播绿。今年3月12日是我国第41个植树节,义务植树这场数十年一以贯之的全民绿化行动,正是为地球添绿的一条重要中国经验。

累计155亿人次参加、义务植树705亿株,不但造就了国土绿化的巨大成就,而且在人们心中播下绿色种子,为传播生态文明理念发挥了大作用。

何止在农村——国家林草局的最新数据显示,全国城市建成区绿化率增至目前的37.9%。

“我们要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全国人大代表、重庆荣昌区委书记曹清尧说,统筹好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的关系至关重要,荣昌将积极探索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新模式,从源头严控环境污染增量,筑牢渝西生态屏障。

对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性,全国人大代表、河南三门峡市市长安伟有切身的感受;这里的小秦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一度因发现金矿而遭挖山开矿,水脏了,山秃了,动物走了。3年前,当地打响绿色保卫战,目前已种草近100公顷,栽植苗木近60万株,旧貌换了新颜。

代表委员们表示,只要以久久为功的精神不懈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在实践中把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到位,一个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必将实现。

新华社记者 董峻 王博 宋晓东 张志龙 (据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上海代表团共收到议案26件,涉及公益诉讼受案范围、知识产权保护等问题 代表议案聚焦改革重点关注民生痛点

■本报特派记者 祝越 顾一琼

3月11日中午12点是代表提出议案的截止时间。到12点,上海市代表团共收到全国人大代表正式提出的议案26件。

这26件议案由21位代表提出,既聚焦改革发展重点、热点,又关注民生热点、痛点。从议案内容看,代表们关注公益诉讼受案范围、土地管理、知识产权保护、道路交通安全法等等问题。

据了解,代表们在会前开展了一系列的调查研究。赴京后,按照上海市代表团的惯例,3月4日下午,代表们专门集中在一起集体酝酿议案,并争取其他代表附议。

建议修改《著作权法》 叫停随意转载

现行《著作权法》中有一条关于“报刊转载法定许可”的规定,其初衷是为促进作品广泛传播,简化作者获得报酬的流程,让优质内容影响更多人。但中国作家协会社会联络部权益保护处联合部分全国人大代表在调研中发现:大量“文摘”“选刊”类报刊利用法定许可,多年来随意转载侵权内容,使得此项规定的执行情况与初衷相悖。与原同类报刊相比,转载类报刊通过摘编有吸引力、针对性强的内容,经过“精加工”获得了更多阅读群体,却无需付出约稿、编辑等成本,甚至逃避支付稿酬,大大挤占了原创类报刊的利益空间,也沉重打击了作者的原创精神。

文汇报高级编辑、上海作家协会副主席潘向黎代表结合调研情况提交了一份议案,建议修改《著作权法》,取消报刊转载法定许可,并设置著作权侵权赔偿额度下限。

潘向黎建议取消报刊转载法定许可,将《著作权法》第三十三条第二款修改为:“作品刊登后,除著作权人声明可以转载、摘编的外,报刊未

经许可,不得转载或者作为文摘、资料刊登;经授权转载、摘编的,需按规定或事先约定支付报酬。”

同时,设置侵权赔偿金额下限,将《著作权法》第四十九条第二款改为:“权利人的实际损失或者侵权人的违法所得不能确定的,由人民法院根据侵权行为的情节,判决给予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赔偿。”

建议修改《证券法》 为科创板提供法制保障

习近平主席在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上宣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和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不断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

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秘书长陈靖代表表示,设立科创板并实施注册制的重要法制前提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为了保障科创板设立并试点注册制这一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建议全国人大常委会深入研究论证并完善《证券法》(修订草案)、加快推动《证券法》修改,为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陈靖建议,要修改关于公司新股公开发行条件的制度,修改关于暂停上市和退市机制。现行《证券法》的暂停上市环节并不适用于对科创企业的持续监管,建议在“进口”畅通的前提下,取消后续监管中的暂停上市环节,可以明确市场预期,有利于建立健全正常的市场退市机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董事长朱建弟代表表示,鉴于目前《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的最高罚款金额不足以对上市公司起到威慑作用,建议提高该条款的罚款限额。此外,考虑到财务造假行为性质非常恶劣,建议对发行人、上市公司或者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按照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所披露

的信息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涉嫌犯罪的,应当将案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建议修改《固废法》 明确工业固体废物分类管理

“工业固体废物分类不够明确,应该修改!”农工党中央常委、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局长寿子琪代表提交了《关于修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议案》,他认为目前工业固体废物的处置进程存在瑕疵。

“工业固体废物利用处置不当会有较大风险,应该进行全过程管理制度完善。”寿子琪建议在《固废法》修订中明确建立工业固体废物分类管理名录制度,并按工业废物的环境影响程度,将工业固体废物分为普通工业固体废物和重管控工业固体废物。同时,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分类鉴别管理制度,严格区分危险废物、普通工业固体废物和重管控工业固体废物。

此外,他建议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并落实产废单位的主体责任,“比如工业固废排污许可制度等,并要及时将排污情况向社会公开。”

建议修改《刑法》 严惩集资诈骗

复旦大学脑科学研究院院长马兰代表建议修改《刑法》,严惩集资诈骗。

“集资诈骗罪通过合法登记的网贷平台,动辄非法侵害众多无辜债权人几亿元,而《刑法》中第一百九十二条集资诈骗罪,规定的最高刑罚,是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况的,处以10年以上有期徒刑或无期徒刑。”

马兰说,刑法有关集资诈骗罪及非法吸收公共存款罪的条款已经不适应新的情况,亟须修改。现在,P2P网贷犯罪基本都是按照“非法吸收公

共存款或变相吸收公共存款”来判决,最高刑罚是处以3年以上10年以下的有期徒刑,对于涉及金额特别巨大、影响人数特别众多的互联网金融犯罪,惩罚太轻,缺乏威慑力。

因此她建议修改《刑法》相关条款,对于数额特别巨大且不积极退赔的,处无期徒刑,不得减刑;对于非法吸收公共存款或变相吸收公共存款,数额巨大且不积极赔偿的,最高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或无期徒刑。

建议制定《信息公开法》 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范围

“从当前我国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紧迫性与现实需要出发,建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将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法》纳入本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五年立法规划。”上海财经大学公共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刘小兵代表提交了一份《关于制定政府信息公开法》的议案,建议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法律层级和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

刘小兵指出,现行条例难以克服与上位法冲突的问题,由于其法律效力低于全国人大制定的《保密法》《档案法》《公务员法》等法律,实践中可能因条例的层级低而与前述各法形成冲突并受制约,容易导致政府在主动公开信息方面存在不主动、不及时、不准确等问题,也容易成为政府部门不公开信息的借口。

刘小兵还认为,信息公开是关注权力的制度笼子,是防止腐败的制度保障,“要保证人民能够有效监督政府,最重要也是最基本的前提就是信息必须公开。”他建议在《信息公开法》中对免于公开的例外情形作出明确、具体的规定,体现“法无禁止即自由”的精神。推动权力行使依据、过程、结果等事项的公开;将举证责任置于信息公开的义务主体,而推定其在无法充分举证证明信息属于免于公开情形时,须将信息一律予以公开。(本报北京3月11日电)

周燕芳代表从专业视角看新兴养老险的不足 用保险思维求解“老有所养”难题



周燕芳代表。本报特派记者 袁婧摄

■本报特派记者 王嘉旆

作为来自保险行业的全国人大代表,周燕芳在今年全国两会的发言中直指社会公众最关注的养老问题。她认为,实现“老有所养”目标的前提是,国家养老金体系能够全面、充足、持续、稳定地向人们提供老年时期的收入。然而,我国养老金储备并不充足,以税延养老保险为代表的商业养老保险因此走入更多人的视野,成为民生焦点。

作为最初的“研发者”之一,周燕

芳十分欣慰地看到税延养老保险的成功落地,并取得了一系列十分亮眼的业绩。但是,在税延养老保险不到一年的运行期里,她也看到了这一新兴险业务模式存在的不足与问题。

“当初在制定税延养老保险时,我们很大程度上是参考原来的个税计算方式。”周燕芳告诉记者,由于新个税法的出台,税延养老保险也面临着马上“升级换代”的问题。在税延养老保险政策制定之初,主管部门和保险公司希望能够吸引更多中等收入群体参与购买,为人们的晚年生活增添一份保障。但是,随着新个税法的出台,税延养老保险能带来的优惠大幅下降,覆盖人群也大大缩减。周燕芳指出,这一现象已背离当初推行税延养老保险的初衷,因此需要尽快根据新个税的特点,研究更新税延养老保险政策。

周燕芳也注意到,许多人在购买税延养老保险时还会遇到流程复杂、操作不便利等问题。她认为新个税的便利操作联想到,税延养老保险或许也可以采用更便利、更直接的操作方式。

(本报北京3月11日专电)

为交出合格“作业”,吴焕淦委员将调研贯穿一整年 进一步做大中医药海外“朋友圈”



吴焕淦委员。本报特派记者 叶辰亮摄

■本报特派记者 周渊

为中医药事业献计献策,是全国政协委员、上海中医药大学上海市针灸经络研究所所长吴焕淦这位中医名家的本职。

去年全国两会上,吴焕淦提交了《关于加强中医文化在健康中国及文化自信建设中的作用》提案,有关部门对他提出的建立国家级中医文化博物馆,让中医文化进校园、进社区等建议给予了积极回应。

“履职与行医,都要精益求精。”为了交出合格的“委员作业”,吴焕淦的调研贯穿了一整年。中医药的海外“朋友圈”越来越大,如何进一步推动

海外中医中心建设?又应该如何改善中药材重金属污染现状?吴焕淦将他对这些问题的思考和建议带到了今年的全国两会。

推进海外中医中心建设是吴焕淦基于去年提案和回复的延伸。吴焕淦注意到,海外中医中心在当地政策支持、规划建设、运营管理方面仍面临一些问题,比如当地相关法律法规的缺失、中医药国际化水准等。他建议从几方面多管齐下发力,比如多方联合、补充人才,探索引导投资,整合海外资源,凝聚中医品牌效应,建立中医药国际标准化研究等。

吴焕淦的另一份提案关注中药饮片的质量和资源问题。对此,他给出的建议是,合理规划中药材种植区域,及时治理已污染或经检测重金属超标区域,加强中药材生长阶段周边环境管理,逐步推广中药材集约化种植和生产等。

(本报北京3月11日专电)



外商投资立法为上海带来新动能

(上接第一版)

贺小勇认为,制定外商投资法标志着我国从商品和要素流动的开放,逐步走向规则的开放,也为中国将来参与和引领国际投资规则的制定,奠定了良好的规则基础和制度基础。

发展机遇

进博会“及时雨”,自贸区新动能

制定外商投资法对于上海意义重大。事实上,这部基础性法律中的一些

重要条款,正是来自于“上海实践”。

贺小勇介绍,上海自贸试验区改革的一项重要措施,就是借鉴国际通行规则,对自贸区内的外商投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并实施负面清单管理模式;“正在审议的外商投资法草案,是对上海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的认可,并通过国家立法的方式予以固化。”

“制定外商投资法,是一场‘及时雨’,对于上海加大力度吸引外资大有裨益。”章伟民认为,去年上海成功举办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大量外资企业准备扎根上海“掘金”。进口博览

会要年年办下去,办得更好,需要顶层设计加以制度化、常态化,进一步放大进博会的溢出带动效应。

家有梧桐树,自有风来栖。贺小勇表示,推动出台外商投资法,对上海自贸试验区特别是新片区的进一步扩大开放提出了更高和更新的要求。建议上海在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内外资权益的平等保护、投资促进等方面制定更加细

致的地方性法规,让上海继续走在改革开放的前沿。

全国人大代表、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长王俊峰建议,上海应及时出台与外商投资相关的配套法规和规则,构筑外资领域法制建设的高地,同时成为国际投资贸易争端解决中心,构筑高端服务业的高地。